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中郵局 函

地址：400700臺中市區民權路86號
承辦人：梁凱博
電話：22215121 - 408
傳真：22220985
電子郵件：a523211a@mail.p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企字第1111900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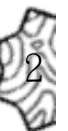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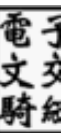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。(11119P000335_1111900348_111D2001003-01.pdf、
11119P000335_1111900348_111D2001004-01.pdf、
11119P000335_1111900348_111D2001005-01.pdf、
11119P000335_1111900348_111D2001006-01.pdf、
11119P000335_1111900348_111D2001007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將於111年12月26日至112年1月13日派員至貴校辦理
寒假學生包裹暨兩岸研修生郵政速遞(快捷)——商旅包收寄
服務，請惠予張貼宣傳海報並於BBS網站發布本項訊息，
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服務駐點日期及時間請參閱附件2，學生包裹重量及尺寸限制為單件重量不得逾20公斤，長寬高三邊合計不得逾150公分。4號專用紙箱已停止銷售，如學生持先前取得之4號專用紙箱(含已使用)，收寄時照原資費計費〈詳如附件1〉。為避免學生不黯國內包裹規定，致交寄時有超重等情形而影響收寄作業，請協助將附件訊息公告周知。
- 二、「暫存郵局學生包裹」係各地郵局於寒、暑假期間內提供局屋空間及保管服務予學生寄放包裹，並於當期寒、暑假結束後依約定時間將包裹送返學生住宿處或由學生自行提



領之服務。逾期未領取者，將轉為存局候領並依規定收取逾期保管費(適用國內包裹收費標準)。

三、檢附「中華郵政112年寒假學生包裹第一階段優惠活動說明」(附件1)、「臺中郵局112年寒假學生包裹第一階段駐點詳情表」(附件2)、「臺中郵局112年寒假學生包裹第一階段上門收件電話聯絡表」(附件3)、「兩岸研修生交寄航空商旅包與海運商旅包優惠資費表」(附件4)、「112年寒假學生包裹學校代收售登記詳情表」(附件5)及相關海報另寄。

正本：東海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

副本：東海大學郵局、臺中育才郵局、臺中逢甲郵局、臺中西屯郵局、臺中軍功郵局
(均含附件)

